



澳洲傷健家庭福音團契

Gospel Fellowship of Families - People with A Disability of Australia Inc.
P.O. Box 2661, Carlingford Court, NSW 2118
PHONE: 0418119822
A Non-Profit Volunteer Association funded by your support & donation

家福通訊

HAPPY NEW YEAR 第 91 期

主內弟兄姊妹、各位團友：

在主裡向你們問安，祝大家新年蒙福！

2006 年第一次聚會詳情如下，敬請各位團友留意：

團契聚會

日期：2006 年 1 月 21 日 (星期六)

時間：下午一時聚餐

(請攜帶一碟食物與人分享)

下午二時三十分聚會

(附設托兒服務)

地點：救世軍雪梨華人禮拜堂 (Salvation Army, Sydney Chinese Corps, 31 Wilga Street, Burwood NSW 2134)
(電話：9747-5537)

講員：梁錦洪牧師

講題：**恩上加恩**

內容：講道、Francis Poon 見證分享、詩歌分享、生日會及茶點等

敬請各團友準時出席，歡迎傷健人士及其家人參加，並誠意邀請主內弟兄姊妹出席，共頌主恩！
分享主愛！

祝 主恩滿溢！

家福團契顧問暨委員敬約

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

報告及代禱

1. 家福顧問及委員相聚日已完滿結束，並對將來家福事工的發展，達成多項共識。求主使用弟兄姊妹，運用他們不同的恩賜，發揮互為肢體的作用，使到家福在未來的日子更能榮神益人。
2. 逢星期三上午十時至下午四時，本團契在 Campsie 移民中心為弱能人士提供有關的社區服務及社會福利資料，並提供轉介及協助聯絡。現時有關服務由顧唐儀貞(Irene) 姊妹負責。移民中心聯絡電話：9789-3744。
3. 請為家福步入十六週年向神獻上感恩，求神繼續使用家福，向傷健人士廣傳福音。
4. 下次團契聚會日期原本為 2006 年 3 月 18 日(星期六)下午二時半。現改為家福十五週年異象分享感恩聚餐，日期為 2006 年 3 月 19 日下午六時正，費用每位 \$30 (大小同價)，請預留時間。



時 間過得真快，家福團契於 1991 年 1 月成立至今，已經十五年了。十五年後的今日，可能有人對家福為何成立，家福的宗旨等都不太清楚，也有人想知道家福的異象，那麼，我就在這裡作一分享，希望關心家福的弟兄姊妹、團友及委員對家福團契有更清楚的認識。

我是社會工作者 (Social Worker)，自 1989 年起任職於雪梨少數民族兒童及家庭發展處。因為工作關係，接觸到很多華裔傷健人士及其家庭，我幫助他們重組家長會，並擴大其會務。數年後，基於家長會已可獨立運作，我的工作重點轉向其他的少數民族，並漸漸退出家長會的參與。

作為基督徒，我想成立一個團契向他們傳福音，使他們能夠認識主耶穌，希望他們相信主耶穌，得到屬天的平安及永生的盼望。但由於工作忙碌，又個人力量有限，就漸漸淡忘了這意念。但人忘記的神卻不會忘記。祂藉著兩個個案鞭策我、提醒我，祂要成就的事，在人不能，在祂一定能。

個案一：A 女士身患癌症，面色蒼白，身體孱弱。她有四個女兒，最小的女兒是弱智人士，而 A 女士的丈夫已離家出走。在絕望中，在無助中，她主動問我有甚麼宗教可介紹給她。

她的這個請求，使我再次想到要成立一個傷健團契，向他們傳揚福音，但因為忙碌，遲遲未進行，接著神用第二個個案再次提醒催促我。

個案二：B 女士有一個自閉症的兒子，一個聰明的女兒，並有一個很愛家庭的丈夫，家境很好。但 B 女士有一天對我說，她因為照顧活力過人，不停製造麻煩的兒子，精神體力已不勝負荷，她想勸丈夫，一家四口，駕車到高山上，然後衝下大海，了卻此生，她感到活下去已無生趣。

B 女士的這番話，大大震撼了我，我深深感覺到神在向我說話，成立傷健人士福音團契已是一件刻不容緩的事。在經過禱告之後，我決定成立傷健家庭福音團契。但在沒付諸行動之前，我仍尋求神給我印證，對此神讓我更清楚祂的心意，祂給了我四個引證。

印證一：當我與太太分享我的異象後，得到她大大的支持，並答應負責團契的文字工作，包括家福通訊。

印證二：我與當時國際使者的負責人賴顯光弟兄（現已為牧師，在非洲宣教）分享我的異象時，他立即表示支持，並參與家福的事工。

印證三：當我與家長會陳紹光弟兄分享時，他立即同意做團契委員。直到今天他仍然默默耕耘，一直擔任團契司庫一職。

印證四：當我在華宣會(今之華聯會)與各教會牧者長執分享我的異象時，得到他們的認同及支持，並得蒙西雪梨華人基督教會鄭銘康主任牧師的幫助，借用他們教會的副堂作為團契每單月聚會一次的地方。

在一切很順利的情況下，經過了幾個月的籌備，團契定名為“澳洲傷健家庭福音團契”，簡稱“家福團契”，並於 1991 年 1 月舉行了第一次聚會。

採用“傷健”兩字，意義有二：其一是指傷而不殘，殘而不廢，身體或智力雖有缺憾，但仍能對社會有貢獻，做個有用的人，仍能發揮生命的意義。其二是指家福團契的成員不只是傷殘人士，也包括健全人士，真所謂傷健一家親，在主裡面都是弟兄姊妹，互為肢體，互相照顧，互相支持，以愛相交。

家福團契的名稱，並沒有加上“華人”兩字，因為我們希望團契的工作，不只是服務華人，也可服務其他民族，也從而發揮澳洲多元文化的精神。

回顧過去十五年，實在充滿感恩，十五年中經歷神的同在和帶領，也充分感受到祂的信實與慈愛。是神的保守及祝福，小小的一個特殊團契，成為了祂恩典的出口，叫多人得蒙救恩，領受祝福。在人力與經濟方面，我們經歷神豐足的賜給，數算神恩，實在叫我們驚訝而感恩！也謝謝主內長者及弟兄姊妹的代禱和支持。

在家福滿十五歲之際，懇求上主繼續保守及帶領團契以後的道路，叫更多人在當中得救恩，蒙祝福，並願他們也成為別人的祝福！求主使用家福，在未來的日子，更能榮神益人。阿們。

